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张菀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张菀女士、孙晶晶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张菀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2、提名孙晶晶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姜玉梅女士、赵明川先生（作为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姜玉梅女士、赵明川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姜玉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2、提名赵明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表决通过。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核心内容包括：将“股东大会”修改为“股东会”；监事会的职责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增职工代表董事的规定；新增“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章节。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事项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以及结合上述《公司章程》修订的最新情况，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同时对部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修订/制定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的公告》及各项制度全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6月4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相关决议；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